

張
強
題

浙江民意

半月刊 第七期

請
交
換



行憲與戡亂並重

各縣支用戡亂經費應經戡亂委員會通過

本會建議中央解決縣財政困難

政院電復本會杭州未便列入配給實物區域

本會建議四聯總處擴增絲茶貸款數額

今年春用蠶種政府當為盡力推銷

各種農村貸款未設農行各縣可由縣銀行洽商辦理

各縣實物監察機構經費在加工餘米內列支

京杭公路話線正在逐段架設中

感化誤入歧途人民本會建議設感訓所

甬百段汽車客運公路局蹟已改進

本會電請司法行政部增加囚犯副食費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浙江省整理財政辦法

規 法

浙江省各縣水利協會組織通則

浙江省參議會印行

南京圖書館藏

特載 戡亂與行憲並重 蔣主席在第一屆國民大會開幕典禮致詞

今天我們第一屆國民大會開會，各位來自各地，受着全國選民的付託，行使憲法所賦與的職權，這是我們中華民國實行民主憲政的開始；也是國父領導國民革命五十餘年犧牲奮鬥以求達到的目標。今天的盛會，不僅是中華民國建國史上的一件大事，真是我們中國有史以來劃時代的一件大事。中正得以參加這一個神聖莊嚴的慶典，深感無限的欣慰。

國民革命的目的在拯救中國於危亡，求得中國的自由平等，建設中國為民有民治民享的三民主義的共和國，這也就是今天各位代表共同的责任。國父嘗言：「所謂民國者，不務民國之名，當務主權在民之實」。國父又言：「三民主義的意思，就是民治民有民享，國家是人民所共有，政治是人民所共管，利益是人民所共享。」為要澈底實現這個偉大的理想，所以有建國大綱的訂立，喚起全國國民來共同奮鬥。但是民國成立三十七年來，內憂外患，紛起迭乘。其初有帝制餘孽北洋軍閥的竊國，隨後有日本帝國主義者的侵略，到了抗戰勝利又遭遇了蓄意顛覆民國，實行「暴民」專政的共匪叛亂；這些反動勢力，無不是出其全力來阻礙我們民主憲政的實施。我們的一部革命建國史，可說是充滿了困苦艱難的犧牲奮鬥史。我們去年頒行的中華民國憲法，可以說是血淚凝成的結晶。我們在過去已經衝破了層層的阻力，克服了種種的困難，來產生這一部憲法。我們在今後更必須珍視憲法的價值，去除民主的障礙，保障憲政的成功。

世界各國的憲政，無不是逐漸發展，逐漸改進，逐漸充實而達到完全的境界。憲法不重在條文的善好，而重在圓滿的實行。我們中華民國的憲法，主要的可分為三大部分：第一是人民的權利義務，第二是國家的政治組織，第三是國家的基本政策。這三部份也就是民有、民治、民享的內容。惟有人民有行使政權的能力和習慣，能了解人民權利與自由的可貴，能善盡國民對於國家的義務，而後國家基礎得有確實的保障，國家乃始成為人民所有的國家。惟有人民與政府之間建立起密切圓滿的關係，使人民有權，政府有能，共同遵循憲法的軌轍，而後國家的政治組織乃能發揮他應有的功能，成為推進國策的工具。也唯有依照全體人民與整個國家的利益而訂定基本國策，而後全國人民乃能努力追求共同的理想，以求取進步與繁榮。這三大部份實在是密切相關，而不可分的。世界各國的憲政發展史，證明了政治的民主

，離不開國家的獨立，也離不開人民的幸福。就我們中國來說：民權主義的基礎，在於民族；民權主義的目的在於民生。中國一部民主運動史，是首先爭取國家民族的獨立平等；而終極的歸趨，則在於保障人民的權利，充裕人民的生活。各位如果把握了這種要點來認識我國憲政的前途，就可發現我們行憲以後的政治措施，必須以實現基本國策為目標，必須以增進全體人民的生活為前提，亦必須以保障民族生存與鞏固國家基礎為前提。

依照國父建國大綱的規定，憲法頒布以後，舉行全國大選，國民政府則授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為建國之大功告成。但是我們今天的行憲，就經濟建設來說，就社會建設來說，就文化教育的建設來說，祇能說建國工作從此有基本國策為準繩，可企作更進一步的努力；還不能說是建國已告成功。各位代表來自各地，必能認清我們建國最大的障礙是什麼？我們民主憲政的障礙是什麼？自從抗戰勝利，我們就努力於復員和建設；而共匪則到處破壞，到處阻撓。我們同時積極準備召開國民大會和制憲的工作，而共匪則牽制，繼而拒絕，終至公開叛亂。到了去年，我們頒布憲法以後，共匪更認為中國一旦實行了民主憲政，他就無法實行其出賣國家危害民族的所謂階級專政；於是他們悍然反對憲法，反對行憲的國民大會。他甘心作民主的敵人，作國家的敵人，而展開更瘋狂的武裝叛變，卑殘之屠戮毀滅。我們今天開始行憲，要為國家策久遠的安全，而共匪所要的是混亂。我們要保障人民的生活和民族的生存，而共匪所要製造的只是飢餓、貧窮與滅亡。因此我認為今天國家和人民，截斷與行憲，應該同等重視。我們不因截斷而延緩憲政的實施。反之，我們正因為要保障憲政的成功，不能不悉力截斷，以剷除這個建國的障礙與民主的敵人。各位代表們省察國家現實的形勢，定必有同樣深刻的認識。

這次國民大會是行憲的第一屆大會，憲法甫告施行，利弊得失之所在，還沒有具體的經驗可供修改的參考。因之，大會的使命只是行使選舉權，以完成中華民國政府的組織。依據我們的憲法的精神，憲政政府的職責，在保障人民自由執行基本國策。其最重大的任務，尤在於維護我民主共和國體，保持國家主權，恢復領土完整。代表諸君在大會中行使職權，每一代表所投神聖的一票，都是代表我中華民國國民，把保障人民自由、執行基本國策的責任，以及維護民主共和國，暨保持國家主權的責任，交託於憲政政府。同時也就要把剷除民主障礙，消弭建國阻力的責任，交託於憲政政府。今天的截斷，乃是民主憲政對暴民專政的戰爭；也就是救國對賣國害民的戰爭。處在這樣嚴重的時機，又值行憲開始的時候，全國人民與憲政政府的責任，都是特別的重大。深望代表諸君，體念國家與人民真正的需要，忠實表達人民的意志，鄭重行使憲法所賦與的職權，為憲政開始樹立良好的規模。謹祝大會成功！

會 務 報 導

各縣支用戡亂經費

須經戡亂委會通過

本會建議省府飭縣遵辦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五次會議，會以政府為勳員戡亂，添籌經費，增加人民負擔，原非得已，但如用不實在，款徒虛糜，實非所宜。現下各縣對於戡亂經費，用之得當者固在，而借此自私自利者，實亦不少。爰經討論決定，試請省府嚴令各縣尊重戡亂委員會職權，除軍事秘密外，應事專公開，以資共策進行，併昭實在，藉收速效。並提供意見四項：

- 一、應如何佈防進剿及設備，由政府議訂計劃，交戡亂委員會審議後施行。
- 二、各種經費，由政府議訂預算，交戡亂委員會議定，其保管與發放，由戡亂委員會負責。
- 三、由戡亂經費開支之隊伍，其經費須經戡亂委員會點名確實後，始得發放。
- 四、非經戡亂委員會議定開支之經費，省府不得准予報銷。

本會建議中央

解決縣財政困難

財部復稱：法定收入不敷法定支出縣份得依法舉辦特別稅課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大會 雖保平衡，而實際多係虛收實支，收入不敷支出甚鉅，尤在目前物價不斷上漲之際，支出必隨之激增，應付更

感棘手，主縣財政者皆有巧婦無米之慨，近聞中央有將各項縣稅法重行修正之議，然修正後可能增加之收入，恐仍寥寥，設非根本設法解決，縣財政將瀕於崩潰，縣政推行必多阻滯。爰經討論決定，函請省政府專案呈請中央將有關地方性質之捐稅，全部劃為縣庫收入。現已得省政府轉奉行政院飭據財政部議復，略謂：縣市財政自三十五年下半年度財政收支系統改訂後，劃歸縣市稅源已較過去增多，倘能切實整頓，似不難達於自給自足之境。至過分貧瘠縣市，除應由省預算所列貧瘠縣市補助費儘先撥補外，並應由省依照院頒各省省政府統籌調劑省縣市（局）財政盈餘辦法，統籌調劑。又縣市開闢特別稅課辦法，亦經院令公佈實施，如各縣市中有法定收入不敷法定支出者，亦可依法舉辦特別稅課。原電擬請中央劃撥稅源或予補助各節，應從緩議云云。省府方面已照部電辦理。

政院電復本會

杭州未便列入

配給實物區域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六次會議決定，關於建議政府實施全面配給制度一案，現已得行政院電復，略謂：此次美國濟華米麵，為數不多，故由中美雙方協定，僅在京、滬、平、津、穗五市照市價略低價格配售，再將售得價款，用作其他地區救濟之用。所謂將杭州列入配給區域，格於協定，未便辦理云。

本會建議四聯總處 擴增絲茶貸款數額

農行電復謂當提請核增

各合作社估計共有蠶種十萬張，每張貸款八十萬元，計需八百萬元。以上三項，共需貸款一千八百二十萬元，若連同江蘇、安徽、廣東、四川、雲南等省之是項貸款在內，則與原核定之一千五百萬元，相差過鉅。倘不儘量增貸，非獨維持去年產量已屬萬分困難，遑論增產？勢必使植場倒閉，桑園荒廢，而蠶農減少則有數量，絲廠無法購得原料，減少國際收入，影響治安，無逾於此。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舉行第六次會議時，鑒於報載四聯總處核定本年春期全國蠶絲貸款總額一千五百萬元，其中包括蠶種貸款六百五十萬元，桑苗貸款五十萬元，蠶本貸款八百萬元。而茶葉貸款總數，亦僅八百萬元，似嫌過渺。蓋際此百物飛漲之秋，區區此數，無補增產。備以我浙蠶絲一項而論，本春預定製造蠶種五十萬張，依照行政院三十六年蠶絲產銷計劃之規定，以八成貸款每張至少十六萬元，計需八百萬元，推廣苗圃四千四百畝，每畝貸款五百萬元，計需二百二十萬元，

。茶業情形，亦復如是，爰經討論決定，建議四聯總處重行審查，擴增貸額，以救農村，而利生產。並分電行政院，全國經濟委員會，農林部，經濟部蠶絲產銷協導委員會，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等機關轉行辦理。現已得農林部經濟部蠶絲產銷協導委員會電覆，謂已電請四聯總處核辦。又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亦有代電復致本會，略謂：容俟四聯總處舉行會議，討論本案時，當提請核增云云。

今年春用蠶種

除各廠自行銷售外

政府當為盡力推銷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大會決議，關於請政府收購明年春蠶種統籌配發蠶農飼育，以利蠶絲生產一案，政府執行情形，除業誌前訊外；最近又得省政府函陳蠶業改進管理委員會呈復，略謂：蠶種由政府統籌統銷，關係蠶業之改進固屬重要，惟茲事體大，非單收購經費甚鉅，籌措非易，而政府所負盈虧責任亦頗重大，爰經與本省蠶種業協會洽商辦法，以謀合理配銷。當以本省所產今年春用蠶種共二十二萬餘張，除各場自行銷售約計十四萬張外，剩餘八萬餘張，擬由各指導所暨各縣蠶業股主任盡力推銷，並配合技術

指導。以目前江浙兩省蠶種供需情形而論，本省各種場尚餘之八萬張蠶種，當無問題云云。

各種農村貸款

未設農民銀行各縣

縣銀行可洽商辦理

浙江省參議會第三次大會決議關於扶植縣銀行一案，政府執行情形，除業誌前訊外，最近又接省政府轉准財政部卅七年二月十四日財錢(丁)字第四六三六五號代電，略謂：「原建議第二點擬援江蘇成例，設立縣銀行聯合通匯處一節，在縣銀行法第三條規定縣銀行以該縣鄉鎮為營業區，自不得於縣區外設立機構，所謂設立縣銀行聯合通匯處於法無據，未便照准。又江蘇省未經本部核准設立縣銀行聯合通匯處，自無成例可援。原決議第三點請省銀行增列縣銀行拆貸課目，并接受轉貼現，及第四點飭國家銀行對縣銀行運子拆貸，并接受貼現轉抵押一節，在關於國家銀行及省銀行扶植縣銀行之發展，經濟改革方案已有規定，現正由全國經濟委員會研擬實施辦法，一俟公布，當由部通行各省辦理。至關於各種農村貸款在中國農民銀行設有分支行處地區，應由各該行直接辦理外，其未設機構各縣，可由縣銀行洽商農行的辦云云。

各縣實物監察機構經費

在加工餘米內列支

省政府已通飭各縣田糧處酌辦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四次會議時，曾以各縣鄉鎮征借實物監察機構，職責繁重，而經費無着，影響工作效能至鉅，誠非久遠之計。爰經討論決定，電請省政府通飭各縣於每年賦谷加工餘米項下，列入監察機構經費支出項目。現已得省政府電復，略稱：「自由縣酌情辦理，並已通飭各縣田糧處酌辦矣。」

甬百段汽車客運

公路局謂已改進

義東路及橋樑將興工修理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三次會議決定關於從速改善甬百段商車設備暨義烏東陽段之公路及義烏東江橋，以策行旅安全一案，近得省政府飭據公路局呈復，略謂：該甬百段，係利用鐵路路基修築通車，現由民華運輸行訂約承辦客運業務，至該行對車輛載重及有關行車紀律事宜，曾於去歲六月間經本局派員前往督促改善

，并呈報建設廳備案。茲復經派本局視察周義、

工程司董介如，前往實地調查該段設備管理改善

情形，業據返局報告，以該公司自三十六年三月

十六日，與本局簽訂合約以來，為期短促，缺點

固有，而改進之處，實已不少，尤以行車電話之

裝設，對於行車指揮與安全管理，便利不淺。餘

如增加道工，整理路面，儲備汽油輪胎，持久行

車，均有改進。并定有各項改進之計劃，已飭依

照計劃，切實改善，至於今後應否准予續約，本

局並已呈請建設廳核示中。至義東路軌前係義東

公司承租，東江橋及龍缺橋，依照合約規定，應

由公司修理，經一再嚴飭公司改善，又經另行訂

定辦法，飭該公司在二三月份各繳工程款三億元

，共計六億元，由本局派員施工，不敷數並由本局撥補，如該公司延不繳款，即予停業二年之處分，現並已派員查勘，準備興工云云。

京杭沿公路話線

正在逐段架設中

交通部電復本會稱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會委員會舉行

第四次會議時，出席人員就本省各重要電訊路

綫，於抗戰期間，大都均遭破壞，勝利後雖已陸續

修復中，但電線既多臨時架設，銅鉛粗細不一

，而幹木亦不齊全，故障迭出，往往遇有重要電

訊，百里之間，數日不能通達，貽誤殊大；尤以

在此戡亂時期，電訊乃為克敵制勝重要工具。故

關於京杭、京滬、浙贛等電話電報綫，應請儘先

整修，藉以救平匪患。當經決定，電請省政府轉

電交通部迅速修整。現已得省政府轉准交通部三

月二日郵字第四一三八號寅冬電復，略謂京杭、

京滬、浙贛等話報綫前已修整，現京杭、京滬兩

綫均甚通暢，浙贛綫亦少障礙，僅京杭沿公路綫

，正在逐段架設中云云。

感化誤入歧途人民 本會建議設感訓所

浙江省參議會第三次駐委會第六次會議時，謝社會委員願會提議本省各縣感化區即設感訓所，期收戡亂實效，並擬具組設辦法，提請核議，當經決定，推獎駐委仲明，盧駐委炳青二人加以審查。茲悉此案已經審查，認為本案旨在感訓誤入歧途之人民，用意至善，惟各區昔設感訓所，不惟經費支用甚大，且各區環境不一，恐多困難，擬請先在省會籌設一所，從事感訓。復經第七次會議通過，將原辦法及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參酌辦理。附錄辦法如下：

- 一、為訓練并感化奸匪自新自首份子及糾正匪區受匪毒較深之青年思想，充實其智能，確切瞭解國民革命之使命，俾能服務地方，共同努力，求得新中國之具體實現起見，特於各級靖指揮部所在地，設立感訓所（以下簡稱本所）。
- 二、本所由綏靖指揮部負責主持，內設主任一人，總務幹事一人，教導幹事一人，政治指導員若干人，負責所內事務，均屬專任。
- 三、本所收容感訓人數之多寡而編成小隊區隊（女性另編），每十人至十五人為一小隊，三小隊為一區隊，全所設感訓隊
- 四、感訓教育期間暫定為三個月，必要時，得酌量延長或縮短之。
- 五、本所收容感訓份子，除綏靖指揮部撥送之自新自首或匪俘及匪區受匪毒較深之青年外，該級靖區管轄各縣，均得分別送訓。
- 六、本所感訓內容規定原則如下：
 1. 以精神訓練為主，技能訓練為輔。
 2. 精神訓練以國父遺教，總裁

言行，國民革命史，中國之命運，共產主義批判等為主

3. 實行軍事督訓。

4. 注意自我檢討及小組討論。右列科目內容時數，由教導幹事訂定之。

七、感訓時期，各政治指導員應分別責令其撰寫自傳、日記、受訓心得，及舉行調查，個別談話，嚴格考核其思想、品行、體格、精神、學識、能力；對悔悟不誠行動離奇之份子，尤應特別注意。

八、本所應分別警衛，晝夜值明，以防越軌行為及不測事變之發生。

九、本所需經費，除受訓者之主食須自備外，餘由本所造具預算，在綏靖經費項下劃撥之。

十、本所於感訓期滿後或感訓告一段落時，應呈送各項工作報告及考核表冊，送由各級機關核備。

十一、感訓教育實施時，本省各黨政軍最高長官，負隨時督導之責。

十二、各受感訓份子於感訓期滿後，經考核確已悔過自新，得責成該管鄉保長領回監管，非層報核准，不得擅離鄉境，必要時仍得逮捕之。

本會電請司法行政部

增加囚犯副食費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委會第五次會議，曾以各地原有監所人犯副食費，自三十六年十一月份起，每人每月僅得列支一萬二千元，衡以現時物價，尚不敷購柴之需，其他油鹽菜等，莫不在在需款，各監所因限於經費，辦理殊感困難。爰經討論決定，電請司法行政部酌予增加，務使各囚犯營養無大損害；一面並由部通飭各地監所，應儘量利用隙地，設法栽種蔬菜，以助囚食，俾利囚犯健康。

浙江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三次駐會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日期：三十七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李寶濂 呂公望 謝顯曾 顧 本 盧炳青 方祖亮 車河翰

列席：葉向陽 張 鑫 王義方 陳殿華 項家駢 顧達一

主席：副議長呂公望

秘書長林 鏡(秘書姚紹虞代) 秘書姚紹虞 李鏡渠 議事組主任吳宗

甲、報告事項

(一) 秘書長報告

一、張議長、林秘書長出席國民大會公出，駐會委員張光亮、樊仲明、趙詠八，分別來函因事請假。

二、上次會議錄。

三、稽參政員慧僧病逝滬上，本會已請周參議員仰松前往弔唁，其飾修各項則留提下次大會議辦。

四、重要文件：

1. 大會決議，關於徐參議員青甯新創教學兩公式，建議列為中小學教材一案，續准教育部電復：是案經交據國立編譯館審查結果，對第一公式，以物價自有漲因，非僅使兒童明白公式所能平抑。又第二公式所表示，亦甚籠雜，難於理解，不宜為中小學之教材，所請未便照辦；請查照。

2. 大會決議，關於請政府收購明年春蠶種，統籌配發蠶農飼育以利蠶絲生產一案，續准省政府函據蠶業改進管理委員會呈復：經商本省蠶種業協會洽商辦法，以本省所產今年春用蠶種共二十二萬餘張，除各場自行銷售約計十四萬張外，剩餘八萬餘張，擬由各指導所暨各縣蠶業股主任盡力推銷，並配合技術指導。以目前江浙兩省蠶種供應情形而論，本省各種場尚餘之八萬張蠶種，當無

問題。等情，請查照。

3. 大會決議，關於縣收入有限，縣級機關事業費及員工待遇支應為難，擬請中央劃撥稅源或予以撥補，以利縣政一案；頃准省政府轉奉行政院飭據財政部議復：查縣市財政自三十五年下半年度財政收支系統改訂後，劃歸縣市稅源，已較過去增多，倘能切實整頓，似不難達於自給自足之境。至過分貧瘠縣市，除應就省預算所列貧瘠縣市補助費儘先撥補外，並應由省依照例頒各省省政府統籌調劑省縣(市)局)財政盈虛辦法，統籌調劑。又縣市有關特別亂課辦法，亦經院令公佈實施，如各縣市中有法定收入不敷法定支出者，亦可依法舉辦特別稅課。原電擬請中央劃撥稅源或予補助各節，應從緩議。等情，應准照部議辦理。等因，轉請查照。

4. 本會駐委會第三次會議決定，促請中央依照本會第二次大會決議，調整田賦科則四項原則，從早實施，以輕民負一案，經電准財稅兩部會銜電復：仍請根據土地收益，並參照土地陳報改訂田賦科則辦法，另擬調整辦法送核。

5. 本會駐委會第四次會議決定，關於請省政府通飭各縣於每年賦谷加工餘米項下列入借借實物監察機構經費支出項目，以增進監察工作效能一案；經電准省政府電復：可由縣酌情辦理，除通飭各縣田糧處酌辦外，請查照。

6. 本會駐委會第四次會議決定，關於迅速修繕各重要電訊線路，以利通訊一案；經電准省政府電復，是案經轉准交通部電復：京滬浙線等話報線已修整通暢。等由，轉請查照。

7. 本會駐委會第六次會議決定，關於建議財政部暨四聯總處，撥增本省絲茶貸款數額，以救農村而利生產一案；

經分別電准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電復：本年度蠶桑貸款，業奉四聯總處核定，通知到行，即將開始配貸，承囑轉請增貸一節，容俟四聯總處舉行會議討論本案時，當提請核增，請查照。又准蠶絲產銷協導委員會電復，已電請四聯總處核辦，請查照。

9. 本會駐委會第六次會議決定，關於三十六年各縣春蠶合作供繭，對絲廠優折部份，時逾經年，迄未解決，關係合作事業信譽甚鉅，擬分函省政府暨蠶絲產銷協導會從速解決，早日發清計以一成應得利潤，以利合作事業之推行一案；經函准蠶絲產銷協導委員會浙江辦事處函復：此案已於二月廿日邀請杭州中國農民銀行暨各縣聯合社以及各代標絲廠等負責人集合商討，以謀迅速解決，並將該項商討會議紀錄，報請蠶絲產銷協導委員會蠶絲管理處督核各在案，一俟奉到指復，再行奉達外，請先查照。

10. 本會駐委會第六次會議決定，關於近來糧價飛漲，民不聊生，京滬兩地政府已決定配給米糧等實物，實施全面配給制度，滬杭密邇，同為缺糧區域，應請政府同時實施配給，以穩定物價一案；經電准行政院電復：查此次美國濟華米麵，為數不多，故由中美雙方協定，僅在京滬、平、津、穗五市，照市價格低價格配售，再將售得價款，用作其他地區救濟之用，所請將杭州列入配給

區域，格於協定，未便辦理。
11 本會駐委會第三次會議決定，關於請直授稅局通令各稽徵機關停征行商一時獲利所得稅，杜絕稅務人員中飽，以蘇商艱一案；經電准財政部浙江區直接稅局函復：在征行商一時所得稅，係按法明文規定，本局限於職權，所囑停徵一節，敬難照辦。除原案所列杭市去年行商稅不無弊費部份，嚴飭杭州分局查明具報，以憑核辦外，請查照。
12 浙江省政府電，為三十七年度省地方總概算，經遵奉頒辦法更編完竣，檢送概算書一份，請查照。
13 桐廬縣政府代電，為報載本縣稅捐稽補所派員在橫村埠地方強收過境土產特捐一節，與事實不符，請查照。
14 聯合國勸募兒童救濟金中國委員會浙江省分會公函，為函知本分會成立及啓用圖記日期，辦公地址，希查照。
15 省府箋函，為田糧處陳處長赴京出席國大，不克與會，由張副處長代為報告。

(二) 田糧處張副處長報告：

啟處陳處長赴京出席國民大會，不克分身與會，所以由本人代為報告。本處主管業務為田賦及糧食兩大部份，貴會指定報告題目為糧食報告，糧食部份又分軍糧與民食二者，茲將本處辦理軍糧調撥及民食調劑情形，分別擇要報告，俾供指正。在未報告前，有二點須聲明：一為本處的力量，大部都放在軍糧上，尚屬力不從心，對民食方面的努力，因此自己覺得亦很不够，可是各位先生所注意恐怕是民食問題，那麼各位所注意的，正是本處所未曾盡過力量的地方，報告本處對民食方面的措施，定和各位的期望相差很遠，這點是希望各位原諒的。二為剛才說過，因各位大都是注意民食問題，故今天的報告，民食方面比較從詳，軍糧方面儘量從簡，以節省各位的寶貴時間。

(子) 關於軍糧部份：

一、軍糧來源 本年田賦征收實物標準，每元征實稻穀三斗，

征借一斗五升，省縣公糧九升，併計五斗四升；其中中央應得征實九升，征借一斗五升，併計二斗四升。依照糧部核定，浙省本年度征收賦額為一千另五十萬元，除流產賦額約二百萬元及武康等廿八縣折征法幣一百卅一萬元外，實需征額不過七百廿萬元之譜，以八成征收推算，再除災歉流抵約十萬石外，中央應得稻穀一百廿八萬石，此為軍糧主要來源，其次收購省縣級公糧三十萬石，兩共稻穀一百五十八萬石，合折米六十萬大包。

二、軍糧交撥 本省供應軍糧六十萬大包中，部定就地交撥十二萬五千大包（已交六萬大包），其餘除民口口糧及倉運等耗約需四萬五千大包外，外運不過四十三萬大包（預計在四月五日以前運出四十萬大包），惟部方需要本省外運軍糧六十二萬大包，相差十九萬大包，同時就地供應部份，亦須增加，此次陳處長督京，對差額部份要求部方盡量減少，以符實際。

(丑) 關於民食部份：

一、生產與消費情形

本省耕地面積雖未有正確統計，但承種土地約計四千八百萬畝，除山塘塗塗不產稻穀外，熟田約計二千五百萬畝（明萬曆與清康熙間文過數字均有約二千七百餘萬事實上可能有三千萬畝），每年產食米約在二石或二石半，以本省一千九百餘萬人口，每人平均年需二石或二石半消費計，足敷自給。且山塘沙塗亦有雜糧生產，可資補充，當不至發生糧荒情事。按本省所以發生糧食失調，原因有五：(1)嘉湖各縣為本省產量最豐地區，因與上海接壤，上海有五百萬人口，均靠外地糧食接濟，故本省最大倉庫之嘉湖一帶所有餘糧，多數供應滬上消費，供應本省者反少；(2)滬台亦為產糧地區，在中穩之年，本省餘糧外運，但因鄰近福建糧省份，縱有餘糧，多數是流入閩台一帶；(3)農料鑿於幣值日趨下降，蘆蕪不歸；(4)游資投機，購糧囤奇；(5)本年溫台各縣旱虫災重；本省糧食失調主因不外上述數點。

二、本省各縣糧價高低情形 本省糧價，在上年十二月底以前

(寅) 關於本省民食調節措施：

一、機構方面

自本年年初，各縣普設民食調節委員會，專司辦理民食調節事宜，各該會主任委員由縣長兼任，其餘委員人選由民意機關代表充任，杭市亦設民食調節委員會，由周市長担任主委，委員人選與縣同。

二、糧食分配及運用情形

本省糧食總額僅二百廿億元，經分配杭市一〇八億元，省府直轄各縣十二億元，二區各縣卅億元，四區八億元，五區六億元，七區十二億元，八區十億元，九區六億元，十區十億元，後以上項貸到數額杯水車薪，無補實際，復經本處再四續請增貸，終未獲准。至各縣已分配撥貨運用方面，大都由民調會直接採購儲糧食，其轉貸與商者極屬少數，已據報省計畫山等卅四縣，其儲存食米約二千五百石，稻穀七千四百石，此外杭州市已運用是項貸款，購到米一萬石，永嘉利用此款及他款，聞已儲購六七千石。

三、開闢糧源

本省運用糧部收購省級賦谷糧款，在省外收購食米二萬四千餘大包，在蕪湖蚌埠一帶收購，抵繳軍糧，事實上即將收購之省縣賦糧減步米三萬四千大包外運，合谷約六萬石，如此調度，既可避免軍糧供應之急，又可充裕本省糧食存底，一面鼓勵糧商盡量設法向外省採購，以資接濟。同時糧部亦委託杭州中國銀行購儲食米七萬多担

統計，以溫台為最高，因當時福建台灣糧價特高，溫台糧價是跟隨閩台的；自一月以後，上海糧價突飛猛晉，故嘉湖糧價亦即飛漲，蓋嘉湖糧價是追隨上海的；至最近之三月下旬各縣所報糧價中，熟米每石在三百萬元以上，有永嘉、定海、嘉善、嘉興等四縣為最高，其次餘姚、鄞縣、紹興、象山等縣均為三百萬元左右，杭州僅二百七十餘萬元，最低如開化、昌化、遂安、景寧、寧海、東陽、雲和等縣，均在一百五六十萬元以下，由各地糧價之高低不同，更可證明本省糧食與鄰省之關係。

，可能請求留浙，在青黃不接之時出而調劑。

四、儲谷備荒 本省自本年起，無論紬實折幣縣份，均帶社積谷每元三升，統計全省可儲廿萬石，省定百分之十至二十為辦理冬令救濟，中央規定三分之一作為建倉費用，並飭各縣組織保倉會，負責保管，非經省核准或民意機關之決議，不得動支；至過去各縣積谷現已清理完成者，計開化等廿六縣，總計積谷數量為九萬石左右。

五、管理漏海外運 本省對防止糧食出海及沿海各縣糧食流通管理，訂有辦法，內容要點為：(1)管理糧食之種類，分谷、米、小麥、麵粉。(2)管理地區，運往台灣者，須先呈經省府核轉糧食部核發許可證，運往其他各省，須報經省府核發許可證，方可憑證購運。至沿海各縣相互採購者，亦須向採購地之縣糧管機關登記給證，始可運輸。(3)採購數量之限制，每次最高額以米(小麥)一千市石為限。(4)糧食運到後之手續，必須將證件繳送到達地之縣糧管機關查驗登記，並於月終由縣彙轉省府。(5)船隻出海隨帶口糧，由縣糧管機關將數量報省備查。(6)海關協助查驗漏海，非執有許可證者，概行阻止出運。(7)違反辦法規定者，依非常時期違反糧食管理治罪暫行條例糧商登記規則及其他有關法令論處。

六、杭市購銷情形 (1)購銷對象，以公教人員工人貧民為限。(2)期間，原定四月起至八月份止，奉沈主席指示，自一月起至八月止。(3)購銷數量，公教人員二個月八斗、工役五斗、警察六斗、工人二斗、貧戶每月三斗。(4)購銷需要量，一至八月共需十四萬四千餘石。(5)價格，第一期每石七十五萬元計算，第二期每石一百五十萬元計算。(6)購銷糧源，去年調節會剩餘四萬石，價撥省級賦谷六萬石(已撥半數)，糧貸款購存二萬石，利用配銷平價米款，先後與糧商已訂購約一萬四千餘石，收購公教員工食米一千一百餘石，統計十萬五千餘石，核與配銷數量，

尚不敷四萬石，正在設法中。此外杭州中國銀行所備之糧，可能請求多數供應杭市。

報告畢，車駐會委員同倫、葉參議員向陽、顧駐會委員本，相繼發問：一、各縣地籍登記，應速歸戶清冊，其經費應由省負擔五成。二、希望各縣舊有積谷，限期清理完畢。三、各縣仍有以教育行政經費無法應付動用積谷，應自本年起，絕對不得以任何名義動支，以符積谷防荒之宗旨。當由張副處長即席答復，並允轉達陳處長儘可能照辦。

乙、討論事項：

(一)南京、滬陽市參議會等，先後代電，為東北局勢緊張，鑒懇中央增援東北，挽救危機，並請美國參眾兩院軍事援華，挽回危局，請一致主張；各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一致主張。

(二)安徽省參議會代電，為請將救濟特指改為建國特指，并硬性規定果進認捐標準，由宋子文、孔祥熙兩先生先行認捐，以資倡導，請一致主張；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一致主張。

(三)杭縣參議會來呈，為本會第二次大會決議，關於函請省政府轉飭浙江省銀行，迅將尚杭縣農工銀行全部資產及歷年官利紅息，撥充杭縣縣銀行資本，而裕農村一案，省府電復處辦情形與實際不符，請保持原議，迅賜清算撥歸；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轉函省政府辦理。

(四)紹興縣參議會代電，為大會決議關於建議中央重視民意機關之建議一案，請一致主張；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轉呈中央。

(五)松陽縣參議會代電，為第二次大會第五次會議決議，關於建議當局興築溫龍鐵道，銜接浙贛路，用以繁榮農村經濟文化事業，並加強國防一案，請核轉採納施行；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轉電交通部核辦。

(六)安徽省參議會代電，為建議政府迅速起用各省著有聲望資格之地方領袖人士，發揮地方潛在力量，組織民團，協助國軍清剿

共匪一案，請一致主張；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一致主張。

(七) 蔣主席提，電請國民大會全體代表，擁護蔣主席為第一任總統案。
決定：通過。

(八) 李駐會委員寶濂提，請省保安司令部限即肅清本省各縣武裝奸匪，並切實消滅其地下組織，藉保地方治安案。
決定：通過。

(九) 車駐會委員同倫提，本省十區(新一區)屬屬各縣，警衛力量單薄，函請省保安司令部迅予擴增案。
決定：通過。

(十) 葉參議員向陽提，函請省政府查照本會第一次大會決議完成除安孝泗公路一案辦法，組織籌備處，對非法復業籌備處，請予撤銷，俾保法案案。
決定：通過。

(十一) 謝駐會委員顯曾提，查過去農貨方法未臻完妥，擬分電各負責機關，應即切實改善，藉達增加生產並改良農產品之目的案。
決定：通過。

(十二) 謝駐會委員顯曾提，據報載花紗布管理委員會奉辦事處，停發棉花運銷證，禁止棉花運銷外省，影響華北一帶棉農生計，應即轉電放運，俾暢貨流，而惠棉農案。
決定：通過。

(十三) 盧駐會委員炳普等提，奉推審查審組台灣攻察團一案，附具審查意見，當否請核議案。
決定：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四) 項參議員家驥提，建議司法行政部提高各縣法廉購置修建等費撥補數額案。
決定：通過。

(十五) 項參議員家驥提，建議社會部對於各地鹽業產業公會之組織，仍請以縣為單位，暨以當地縣政府為主管機關案。
決定：通過。

(十六) 方駐會委員祖亮提，函請省政府轉令各縣市政府，應由各縣市參議會代表參加點驗常備自衛隊及警察案。

(一七) 方駐會委員祖亮提，嚴格執行公務人員銓敘制度，以提高行政效率案。
決定：通過。

(一八) 車駐會委員同倫提，建議中央改善徵收措施，以實行募兵衛國，並兵保鄉為原則，且對地方自衛隊幹部，應就近取才，精宏自衛效益案。
決定：通過。

(一九) 呂副議長等提，奉推審查精米運銷，糧商獲利頗豐，擬請省政府飭令各糧商捐獻所得純利三分之一，舉行為平糶一案；附具審查意見，當否請核議案。
決定：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〇) 顧參議員達一提，電請行政院迅飭四聯總處，依照已定蠶絲產銷計劃，提高收購，貸款收購，以利民生等。
決定：通過。

(二一) 呂副議長提，本省定海岱山鹽民，食發生恐慌，經商准江蘇省政府以輪米每月五百石換鹽以濟鹽民，擬電請江西鹽務管理局主持辦理，以資便捷，當否請公決案。
決定：通過，並分電糧食部鹽務總局轉飭辦理。

(二二) 周參議員仰松來函，為報載嘉興、吳興、崇德、德清、杭縣等稅捐稽征處，均在各該縣交界所在設卡征收過境船隻使用牌照稅，苛擾過分，請提會澈查糾正案。
決定：函請省政府迅予制止，並分別究辦。

(二三) 永康縣參議會代電，為本縣古壘鎮中心國民學校教員徐時傑，被明兵朱昌炎槍殺一案，請予主持正義；等由，提請核議案。
決定：轉函省政府核辦。

(二四) 本會第二次大會決議，關於調整科則原則四項，經軍請中央實施，當以賦額減少過半，不遂准行，嗣經一再據理力爭，頃准財糧兩部電復，希根據土地收益及土地陳報改訂科則辦法另擬調整辦法；等由，究應如何辦理？提請核議案。
決定：留提下次(第四次)大會核議。

(丙) 散會

主席 呂公望
紀錄 任紹

浙江省整理財政辦法

規 法

關於本省財政，省府最近會訂定整理辦法一種，通飭實施。茲將該辦法摘要如左，以備參閱。

整理課稅

整理田賦 (一) 擇地籍尚未着手整理之際，舉辦田賦清查；(二) 收復區縣份繼續查擠款賦；(三) 利用土地陳報或戶地漏查成果征賦縣份，飭縣繼續辦理復查更正；(四) 利用舊冊冊賦縣份，在本年度田賦沒征時期，飭縣更正戶化名與查擠證匿田賦。

整理土地稅 (一) 本省各縣市地價應遵照地政部訂頒「簡化重估地價辦法」重新規定地價；(二) 征收地價稅之土地地價申報以後，其所有權並未移轉而屆滿十年時，或實施工程地區於工程完成後屆滿五年者，於四個月內依法征收土地定期增值稅；(三) 征收地價稅尚未征收土地改良物稅之區域，應定期完成建築改良物之估價，切實依法開征土地改良物稅。

整理營業稅 (一) 本省營業稅之稽征，應督促各縣市依據納稅人申報核稅表按期查賬課稅，貫徹

實查實征之主旨；(二) 根據各縣市營業稅課目月報表考核各縣市稅收實況，並彙報財政部備查；(三) 厲行直接查征，不得以同業公會或牙行為對象，比例攤認，或協收代繳，但於短期營業利事業，仍依部頒牙業行棧督促行商遵章繳納營業稅應行注意事項及省頒補充辦法，責由行棧督促繳納，並保證其納稅；(四) 督飭實施稽征聯繫，並與有關機關取得聯絡，杜防匿漏；(五) 營業稅之經征與經收，應嚴格分立於較大市鎮分設征收機構，並商由公庫派員駐場收款，以便商民輸納。

整理契稅 (一) 契稅附加稅應依照中央規定，一律以契稅省附加稅名義，按照契稅百分之廿五征收繳解省庫；(二) 澈底推行官契紙及鄉鎮公所監證制度，一面切取田契機構及地政機關之聯繫協助，一方面並按實際產價評定不動產標準價格作為課稅準繩，積極整頓契稅，以增附加收入。

整理公有款產 (一) 本省一切公款公產之清理，除根據案卷證件並向有關機關調查外，應先限期由當事人自行申報，期滿後，再公布人民限期舉發，因人民舉發而在實之公款公產，得依查實之公款或公產收益酌提獎金，其獎勵舉發辦法，依各縣市清理公有款產獎勵舉發辦法辦理之；(二) 本省公有物產之清理，均依土地法及比照縣市清理公有款產規則辦理之；(三) 本省公產清理後，由財政廳管理，除公用者外，應依獲得最大收益之方法利用，如有增減移轉及災害毀損等異動時，均應依法辦理；(四) 本省公產之孳息，除指定用途有案應歸入各種基金存款者外，應一律歸入增收總存款。本省公產之放領放租撥用及其他處分，均依照土地法公有地管理辦法及比照縣市公產租佃辦法之規定辦理；(五) 各級政府機關撥用本省公產，如尚未辦理撥用或未完備手續者，於清理期間由公產管

理機關通知使用機關定期趕速完成手續，並將撥用清冊層層核備。清查公營事業收入 (一) 本省各公營事業機關自二十一年度起至三十六年度止，歷年營業決算由會計處會同主管機關依左列程序限期清理。甲、查明各機關歷年改組合併變更結束，並決算辦理情形；乙、各機關之已辦結算者，應迅予審核彙編，其辦理未臻完善或尚未辦理者，分別責成負責彙編之機關更正並趕辦之；丙、各機關之已結結束尚未辦理決算，其主管或經辦人員改在本省其他各機關任職，仍應責成其如限辦理，如已經離開本省，由會計處會同主管機關代為根據各種檔案賬冊彙造，並由主管機關負責彙查；丁、各機關如在戰時遭受敵寇流竄，其賬冊檔案損失確屬無法辦理決算者，應向審計機關報准核備後得免補辦。(二) 本省各公營事業機關決算，至遲應於三十七年四月底前清理完竣，由會計處會同主管機關報由省府轉報財政部查核。(三) 本省各公營事業機關歷年有無應行繳庫之官息紅利，由財政廳會同各機關查明，如有延未清繳者先行嚴飭繳庫，如決算清理完

發發現尚須補繳者，續行補繳。

(四)本省各營業機關之會計事務，由會計處切實督導，並隨時派員稽核其收支情形。

清理債權債務

本省三十年度以前之應收未收應付未付各款，及其他債權債務，均已於三十年度省庫結束案內，報請財政部接收，特定清理辦法如左

(一)公債部份：除二十七年六厘公債實際並未發行，已悉數收回外，所有已二十五年整理公債實際發行部份，已由財政部接收換償，整理省債公債抵押部份俟借款案解決後收回；(二)借款部份：應報請財政部接收償還各項未還借款，除一部份已由本省清償外，餘俟償還標準確定後，報請中央指撥的款

清償之；(三)保管部份：款已提存在中央銀行杭州分行應分別通知關係機關或債權人於三十七年二月底以前，檢同證件送請登記在案撥還；(四)墊付款部份：繼續催請關係機關限三十七年二月底前清繳，如截限後無法追齊，專案造冊，報請核辦。

調整收支

(一)本省財政收支歲出方面，積極整頓原有稅收，力事在擠。歲出方面，以維持必要之事業，核實編列，其有不急要之事務，及不必要之機關或冗員，應盡力分別停辦或裁減，以其節省之款移充必要之事業費，如經上述方法整編結果未能平衡者，再專案請求中央核給補助之。

浙江省各縣水利協會組織通則

本省各縣水利協會組織通則，省府第一五三七次例會，曾加以修正，茲將修正後之通則全文，錄誌如次，以供參考。

第一條 本省各縣興辦各種水利事業，除依照水利法辦理外，得組織縣水利協會，定名為浙江省某某縣水利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設會員十三人，以縣長、建設科長為當然會員，其餘會員由縣政府就左列人員聘任之：

- 一、縣參議會議長；

- 二、縣農會理事長；
- 三、縣農業推廣所主任；
- 四、地方水利工程或土木工專專家三人；
- 五、地方公正士紳五人至七人；

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一人，綜理會務，並設工務、社募、總務三組，各設組長一人，分掌各項事務，均由會員互推担任之。

第六條 本會各組各設幹事一人至二人，均由主任函請縣長就縣政府職員中指派兼任之，必要時，得由本會決議，添任專任人員。

第七條 本會會員及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因公出差，得酌給川旅費。

第八條 本會每月舉行常會一次，必要時，得由主任或會員五人以上建議，召集臨時會議。

第九條 本會決議案及重要事件，送由縣政府轉呈建設廳核准後施行。

第十條 本會各項經費收存支付情形，應按月列表，分報建設廳、財政廳、會計處備案。

第十一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二條 本通則自呈奉 省政府核准後施行，並報水利部備案。

第三條 本會會員任期，除當然會員及縣參議會議長、縣農會理事長、縣農業推廣所主任，以其在職之任期為任期外，其餘聘任會員概為二年。

第四條 本會之職權如左：

- 一、關於本縣各種水利工程經費之籌募保管及收支事項。
- 二、關於本縣各種水利工程之實施及監察事項。
- 三、關於本縣縣政府交議各種水利工程之規劃事項。
- 四、關於本縣各種水利工程費預決算之審議事項。

浙江省銀行

為全省人民忠誠服務之金融機構

總行：杭州中山中路一九五號
 分支行處：遍設全省及上海南京

▲匯兌迅速便利 存款利息優厚▼

▲辦理各種貸款 扶助生產建設▼

▲兼辦儲蓄信託 詳章承索即奉▼

通匯地點

- 省內：杭州市 長慶街 南屏橋 富陽 於潛 新登 餘杭 臨安 昌化 嘉興 平湖 嘉善 崇德 硤石 長安
 海鹽 桐鄉 湖州 長興 安吉 梅溪 孝豐 新市 德清 南潯 武康 寧波 餘姚 鎮海 奉化 定海
 慈谿 石浦 象山 沈家門 紹興 新昌 諸暨 嵊縣 蕭山 臨浦 上虞 金華 蘭谿 東陽 浦江 義烏
 佛堂 永康 武義 洋埠 衢州 江山 龍游 常山 樟樹潭 開化 華埠 建德 淳安 港口 桐廬 遂安
 分水 壽昌 海門 臨海 仙居 路橋 三門 黃岩 溫嶺 天台 磐安 溫州 泰順 瑞安 平陽 樂清
 楚門 玉環 鑿江 麗水 雲和 景寧 青田 松陽 遂昌 宣平 縉雲 慶元 龍泉
- 省外：江西 全省各縣市 廣東 全省各縣市 山東 全省各縣市 四川 全省各縣市 福建 全省各縣市
 台灣 全省各縣市 安徽 全省各縣市 江蘇 鎮江 無錫 常熟 蘇州 武進 南通 揚州 泰縣
 東台 淮陰 海門 興化 南京 上海

杭州市糧食行商業同業公會會員一覽

| | | | | |
|--|---|--|------------------------------------|--|
| <p>源泰協 地址：中山北路八四號 電話：一九四七</p> | <p>萬成泰 地址：東街路二〇九號 電話：二六七五</p> | <p>久豐隆 地址：金芝廟巷十號</p> | <p>長興誠 地址：湖墅珠兒潭三十六號</p> | <p>通濟協 地址：湖墅珠兒潭六〇號</p> |
| <p>榮泰仁 地址：慶春街四九號 電話：二三八四</p> | <p>復泰 地址：東街路九十五號 電話：二六五二</p> | <p>永大祥 地址：慶春街三四六號 電話：二五五六</p> | <p>公信 地址：湖墅珠兒潭三十一號</p> | <p>萬生 地址：湖墅珠兒潭六號</p> |
| <p>永豐 地址：東街路四七號 電話：二六八二</p> | <p>周錦記 地址：南星橋五十八號 電話：一三三九轉</p> | <p>復興泰 地址：清泰街二二二號 電話：二四二九</p> | <p>長隆 地址：湖墅珠兒潭五九號</p> | <p>順大 地址：湖墅菱菱橋七六號 地址：太平門外五十九號</p> |
| <p>廣源 地址：東街路四一六號 電話：二四六七</p> | <p>稔豐 地址：中正街五十二號</p> | <p>大隆 地址：湖墅菱菱橋一〇八號</p> | <p>益豐 地址：湖墅菱菱橋六號</p> | <p>同興 地址：太平門外五十九號 電話：一〇五三轉</p> |
| <p>信豐 地址：下板兒巷九四號 電話：二五一六轉</p> | <p>聚源新 地址：清泰街三四六號 電話：一四三七轉</p> | <p>大達 地址：湖墅珠兒潭七十八號</p> | <p>大發祥 地址：湖墅菱菱橋四十七號</p> | <p>合記加工廠 地址：湖墅珠兒潭四十九號</p> |
| <p>大來 地址：竹齋街一八七號 電話：一九〇九轉</p> | <p>德泰恆 地址：東街路一六五號</p> | <p>慶豐 地址：湖墅寶魚橋二十六號</p> | <p>正大 地址：湖墅珠兒潭十六號</p> | <p>錢塘 地址：湖墅菱菱橋七十九號</p> |
| <p>鼎豐泰 地址：南環巷二十八號 電話：二七三四</p> | <p>立大加工廠 地址：中正街</p> | <p>永大祥公記 地址：湖墅寶魚橋三十六號</p> | <p>萬泰牲 地址：湖墅珠兒潭四十一號</p> | <p>萬隆 地址：湖墅菱菱橋八十四號</p> |
| <p>成豐 地址：中山南路南星橋 電話：一三三九轉</p> | <p>恆豐源 地址：東街路二二二號</p> | <p>同泰 地址：湖墅珠兒潭二十七號</p> | <p>宏大昌 地址：湖墅珠兒潭二十五號</p> | <p>正泰 地址：湖墅菱菱橋四十七號</p> |

光華火柴廠出品

安 全 火 柴

美女牌 探蓮牌 送子牌 探花牌 龍游牌 和喜牌

廠址：杭州 州江干 華光巷 三十七號
發行所：杭州 州上 華光巷 三十七號

浙江杭州律師公會第二屆理監事

職別姓名 事務所地址 電話號碼

常務理事

汪紹功 四院紗路二號 二二六六

詹祖寬 下板兒巷五三號 一六六三

鮑祥齡 學士路五四號 一八〇一

錢西樵 觀巷七七號 一七九一

朱啓晨 法院路三號 二二六一

張康培 英士街廿三號 二五六八

陳仲達 延齡路泰和里十號 一八五四

杏南強 青年路廿二號 一五六九

張衡 橫梁城巷廿九號 一五三五

趙建新 開元街四三號 一九九四

汪秉桐 開元街四七號 一九九四

石智鏞 慈幼路廿二號 二二六六

鍾福球 興忠巷十三號 二二六六

董嘉范 新王路天德坊二號 二二六六

葉萃 竹竿巷一〇九號 二二四九

蔣紹棠 開元街一〇二號 二二五二

葉綸機 東坡路湖濱七弄三號 二二一四

馮大椿 開元街一〇二號 二二五二

屠治通 永福寺巷六號 二二五二

沈文蔚 柳翠井巷五一號 二七四八

俞大炎 法院路三號 二六二一

王東海 性存路尚德里三號 二六二一

袁佩蓆 學士路學士里二弄五號 二六二一

陶振東 板兒巷二八七號 二六二一

陳富源 大東門助聖廟前二二號 二六二一

周良 龍翔橋龍翔里三弄四號 二六二一

理事

陳仲達 延齡路泰和里十號 一八五四

杏南強 青年路廿二號 一五六九

張衡 橫梁城巷廿九號 一五三五

趙建新 開元街四三號 一九九四

汪秉桐 開元街四七號 一九九四

石智鏞 慈幼路廿二號 二二六六

鍾福球 興忠巷十三號 二二六六

董嘉范 新王路天德坊二號 二二六六

葉萃 竹竿巷一〇九號 二二四九

蔣紹棠 開元街一〇二號 二二五二

葉綸機 東坡路湖濱七弄三號 二二一四

馮大椿 開元街一〇二號 二二五二

屠治通 永福寺巷六號 二二五二

沈文蔚 柳翠井巷五一號 二七四八

俞大炎 法院路三號 二六二一

王東海 性存路尚德里三號 二六二一

袁佩蓆 學士路學士里二弄五號 二六二一

陶振東 板兒巷二八七號 二六二一

陳富源 大東門助聖廟前二二號 二六二一

周良 龍翔橋龍翔里三弄四號 二六二一

經中華郵局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浙江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一一九四號



主要產品

天汽煤柴重燃溶利潤潤瀝炭丙丁石蠟
 然料劑車滑滑
 氣油油油油油油油脂青煙醣醇蠟燭

中國石油有限公司杭州營業分所

地址：杭州中山中路四二二號
 〇二號四

中正書局

(類濟經) 書新

| | |
|----------------|-------|
| 經濟學名詞 | 3.50 |
| 經濟學思想發展史 | 6.70 |
| 經濟學思想發展史 | 18.00 |
| 民生經濟建設與合作 | 5.20 |
| 世界經濟思想十講 | 5.30 |
| 合作幣金論 | 5.60 |
| 貨幣新論 | 15.70 |
| 貨幣新論 | 1.80 |
| 銀行學 | 11.00 |
| 自治幣論 | 4.40 |
| 自幣與物價 | 8.70 |
| 外幣匯兌與貿易管理 | 9.30 |
| 保險合作經營論 | 5.40 |
| 合作指導 | 2.40 |
| 消費合作之經營 | 4.60 |
| 土地制度與土地使用之社會管制 | 2.90 |
| 銀行學新論 | 6.40 |
| 中國合作運動史 | 7.10 |
| 中國經濟學導論 | 12.00 |
| 中國經濟問題與立法 | 6.40 |
| 中國財政行政論 | 27.00 |
| 東印度與華僑經濟發展史 | 11.60 |

地址：杭州中正街七〇號電話三一〇四號

國民教育文庫

國民教育上又一大貢獻
 獻給全國小學校長和教師

本文庫第一集一百冊，分爲進修補習、教育狀況、行政訓練、教材教法、鄉村教育、成人教育等組。執筆者或爲當代教育名家，或爲各地輔導專員，或爲實際從事教育的優良教師。所著各書，均能發揮正確的理論，表現宏富的經驗，至戰後最新資料亦多已輯入，俾讀者可在進修、行政、施教各方面，獲得切實的裨助。

現正發售特價 全部國幣七二〇萬元
 商務印書館杭州分館發行